

包裝成本最終由消費者“買單”！

廣東消委會呼籲抵制月餅、茶葉等過度包裝

23-08-2023 廣東消委會

網購的茶葉，除掉大大的紙殼，中間還有層層“套娃”包裝；購買的月餅禮盒，包裝內可能還有各式禮品……不知不覺《限制商品過度包裝要求 食品和化妝品》（GB 23350-2021）已經過兩年的實施過渡期，該標準將於今年9月1日正式實施，屆時不符合新標準的產品將不允許生產、銷售和進口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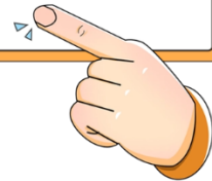
而作為消費者的我們也該意識到，過度包裝不僅會造成資源浪費，且“羊毛出在羊身上”，增加的包裝成本往往轉嫁到消費者身上，自身的公平交易權也得不到保障！！

公平交易權

《消費者權益保護法》

第十條 消費者享有公平交易的權利。

消費者在購買商品或者接受服務時，有權獲得質量保障、價格合理、計量正確等公平交易條件，有權拒絕經營者的強制交易行為。



中秋、國慶“雙節”還有一個月左右就到了，廣大消費者在採購月餅、茶葉等節日禮品時，如何共同抵制過度包裝、維護自身合法權益？廣東消委會作出以下四點提示，可要牢牢記住了

學會識別商品過度包裝

根據標準規定，茶葉及相關製品包裝層數不得超過四層，除直接與內裝物接觸的包裝之外，所有包裝的成本不超過產品銷售價格的20%等；月餅包裝層數不得超過三層，包裝不應使用貴金屬和紅木材料，且不應與其他產品混裝等。消費者應依照標準主動選擇包裝簡約適度的產品，拒絕“華而不實”的包裝，按需按量購買，共同推動月餅、茶葉消費回歸食品屬性和傳統文化本源。

摒棄送禮“面子”心理

雖然精緻包裝和高價商品顯示檔次，作為過節禮品似乎更顯“面子”，但勤儉節約是中華民族的傳統美德，節約環保、綠色低碳符合當下消費潮流和趨勢，因此，消費者在選購月餅、茶葉等應節商品時，應摒棄“重面子”“比貴重”的思想，優先選擇內裡豐富、適用實惠的商品，在外包裝上，更應選擇風格簡約、符合標準的商品。消費者還要用自身實際行動帶動和影響身邊人追求綠色消費，避免過度包裝的高價月餅、茶葉擾亂市場價格秩序，造成奢靡浪費不良風氣。

重視產品品質和實際需求

商品包裝具有保護和美化商品、提高商品附加值等作用，但過度包裝既會造成資源能源的浪費，又會導致市場經濟的不平等競爭，增加消費者負擔。消費者在選購月餅、茶葉等商品時，應更加關注和重視產品本身品質，選購適合自身口味和實際需求的商品，不追求奢華包裝，不超量購買，弘揚厲行節約、反對浪費之風，以需求引領供給，推動經營者把精力放到產品品質和生產工藝水準的提高上，提供高品質實惠產品。

積極主動參與社會監督

廣大消費者若發現違反《限制商品過度包裝要求 食品和化妝品》（GB 23350-2021）等標準過度包裝商品，以及存在侵犯消費者自主選擇權、公平交易權等合法權益的行為，應積極主動向有關部門反映舉報，可以通過全國12315平台、當地12345平台等管道依法投訴舉報，也可以向當地消費者委員會進行投訴。

此外，為推動落實《限制商品過度包裝要求 食品和化妝品》（GB 23350-2021）國家標準要求，促進相關產業高品質健康發展，廣東消委會呼籲廣大經營者：

應嚴格遵守相關法律法規、國家標準的規定，規範產品包裝、銷售方式和定價標準等行為，依法依標誠信經營，自覺維護市場良性競爭環境，保障消費者合法權益。